

编辑、出版、发行《广州文艺》《诗词》及 文学交流培训活动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实施单位：广州市文艺报刊社

评价机构：广东中企华正诚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评估造价咨询有
限公司

2024 年



2023 年度广州市文艺报刊社编辑、出版、发行《广州文艺》《诗词》及文学交流培训活动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广州市财政局关于做好 2024 年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有关要求，受广州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以下简称“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委托，本机构对 2023 年度广州市文艺报刊社编辑、出版、发行《广州文艺》《诗词》及文学交流培训活动经费项目资金开展第三方重点绩效评价工作。评价小组基于项目单位提供的材料，通过书面评审、现场评估、满意度调查、专家评审等方法，综合评价 2023 年度广州市文艺报刊社编辑、出版、发行《广州文艺》《诗词》及文学交流培训活动经费项目资金绩效评价得分 98.64 分，绩效评价为“优”。

一、评价项目概述

（一）项目背景资料

1.项目基本情况

广州市文艺报刊社（以下简称“市文艺报刊社”）是由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主管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主要负责编辑、出版、发行《广州文艺》杂志、《诗词》报两类刊物。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文艺工作座谈会以及历次中国文联文代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积极响应广东省委扎实推进文化强省建设的号召，贯彻市委常委会、市宣传思想文化工作会议精神、市委宣传部调研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及市文艺报刊社的指示精神，围绕市文艺报刊社主要工作任务和宗

旨，办好办强《广州文艺》《诗词》，积极组织主题文学活动，持续用优秀的文学作品讲好广州故事、广东故事、中国故事，为广州打造成为“文学强市”“诗词之都”贡献力量。2023年，市财政安排市文艺报刊社编辑、出版、发行《广州文艺》《诗词》及文学交流培训活动经费 432.55 万元，用于编辑、出版、发行《广州文艺》《诗词》所需的稿酬、印刷费、排版校对费、邮寄费以及组织举办文学交流研讨活动策划、场地费用等。

2.项目历年安排

2021 年市财政安排 174.46 万元用于编辑、出版、发行《广州文艺》《诗词》所需的稿酬、印刷费、排版校对费、邮寄费等；为吸引更多文学爱好者投稿，从 2022 年开始，市文艺报刊社按照国家新闻出版总署颁布的《著作权法》和《稿酬支付基本标准》等相关规定，并参照本省刊物《花城》和其它同级别刊物的稿费标准，制定有《〈广州文艺〉稿酬管理办法》和《〈诗词〉稿酬管理办法》，对稿酬标准进行调整。因此，《广州文艺》《诗词》所收录的文艺作品数量有所增多，所需工作经费也相应增加。2022 年市财政安排 426.08 万元用于编辑、出版、发行《广州文艺》《诗词》所需的稿酬、印刷费、排版校对费、邮寄费、新媒体平台运营服务费以及文学类和诗词类帮扶活动经费等。

（二）项目资金细化分配情况

2023 年项目预算安排 432.55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项目实际支出 432.55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资

金支出情况如表 1-1。

表 1-1 项目资金支出情况表

序号	支出内容	预算安排金额（万元）	实际支付（万元）
1	劳务费	297.72	293.62
2	印刷费	51.12	51.11
3	委托业务费	47.88	47.88
4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51	21.71
5	邮电费	8.00	7.99
6	差旅费	6.30	5.51
7	会议费	2.50	2.50
8	培训费	2.52	2.23
合计		432.55	432.55

（三）项目政策依据

自 2015 年以来，《中共中央关于繁荣发展社会主义文艺的意见》等文件陆续提出加大对文学艺术重点报刊、重点网络文学网站的扶持。把面向基层的公益性文化活动、重大文艺项目纳入公共财政预算。2021 年 12 月，中国文联第十一次全国代表大会中习近平总书记更是对开创文艺文联工作新局面提出了明确要求，对广大文艺工作者用文艺的形式为增强人民力量、振奋民族精神寄予了厚望。2022 年 2 月，扎实推进广东文化强省建设大会在广州召开，李希书记提出要聚力实施“六大工程”，其中就包括实施高品质文化供给工程，打造高水平的文艺精品创作生产体系，更好满足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新期待，并要求强化文化人才队伍建设，培养扶持更多传承弘扬岭南文化、长期扎根基层的群众文化工作者、非遗传承人、工艺美术师，不断夯实文化强省建设的人才基础。2022 年 8 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十四五”文化发展规划》（以下简称“规划”），

规划提出繁荣文化文艺创作生产，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把创作优秀作品作为中心环节，推出更多无愧于时代、无愧于人民、无愧于民族的精品力作。项目实施贯彻落实党、国家文件精神，符合文艺事业发展规划要求。

二、项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设定情况

根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该项目预期总体绩效目标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第十一次文代会、第十次作代会开幕式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积极响应广东省委扎实推进文化强省建设的号召，贯彻市委常委会、市宣传思想文化工作会议精神、市委宣传部调研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及市文艺报刊社的指示精神，围绕市文艺报刊社主要工作任务，办好办强《广州文艺》《诗词》，积极组织主题征稿、公益讲座、交流研讨等主题文学活动，培养和集聚一批优秀的文学作家，创作一批新时代原创佳作，全面提升一报一刊的品牌竞争力和传播影响力，持续用优秀的文学作品讲好广州故事、广东故事、中国故事，为广州打造成为“文学强市”“诗词之都”贡献力量。

为更好完成项目绩效目标，市文艺报刊社制定了更为详细的绩效指标，项目绩效指标具体如表 2-1 所示：

表 2-1 项目绩效目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编辑、出版、发行《广州文艺》	全年不少于 12 期，刊发原创性作品不少于 200 篇
		编辑、出版、发行《诗词》	全年不少于 24 期，刊发诗词作品不少于 7000 首、文史文章不少于 30 篇
		组织举办文学交流研讨活动（含公益性活动）	不少于 7 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质量指标	《广州文艺》作品转载篇次	全年不少于 20 篇次
		坚持政治家办报办刊，把握正确的政治方向、舆论导向、价值取向	是
	时效指标	《广州文艺》《诗词》印刷及时率	每月按时完成印刷出版工作
		《广州文艺》《诗词》稿费发放及时率	每月按时计发稿费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与高校共建实习基地，推动文学进校园	全年与不少于 2 所高校建立联系
		与各地作协及文学机构联动，培养作家	全年培养作家不少于 500 人次
		向基层组织公益赠送报刊，扩大文学覆盖面	每年赠送《广州文艺》不少于 15000 本，《诗词》不少于 5000 份
		文学活动覆盖人数（线上线上）	全年不少于 10 万人次
	可持续影响指标	媒体报道次数	全年不少于 20 篇次
		繁荣发展广州文艺事业，提升广州文学影响力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读者与作者满意度	无重大举报和投诉

三、绩效评价组织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从项目整体角度出发，了解 2023 年编辑、出版、发行《广州文艺》《诗词》及文学交流培训活动工作的完成情况，考察刊物发行、文学活动组织举办等工作完成情况、工作完成质量、工作完成及时性、完成效果等，通过对项目的管理、产出和效益情况分析，得出项目相关经验及问题解决方案，为今后文艺工作提供有益经验，同时为市文艺报刊社提高绩效管理水平 and 支出效益提供决策依据，为今后的类似项目的

预算申报与审批提供参考依据，促进财政资源合理有效分配，提升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二）绩效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

1.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其中 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表 3-1 绩效评价等级标准表

绩效等级	优	良	中	差
分数	$90 \leq x \leq 100$	$80 \leq x < 90$	$60 \leq x < 80$	$0 \leq x < 60$

2.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方法主要以指标分析法为主，比较法、公众评判法、因素分析法为辅，坚持定量优先、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

（三）绩效评价实施过程（前期准备、组织实施、分析评价）

1.前期准备

根据项目特点，甄选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资质和经验的专家，专家团队成員包括财务、管理以及行业专家。

2.组织实施

被评价单位向评价机构提供自评材料，包括绩效自评报告、预算绩效目标自评表及佐证材料等。评价机构结合部门评价要求进行资料整理分析并初步评价。

3.分析评价

评价团队根据自评材料审核结果，对项目管理和绩效进行全面分析并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项目管理绩效指标分析

主要从立项定位、预算编制、组织实施和绩效评价等方面进行考核，具体分析如下：

1.立项定位

该指标主要从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两个方面考核。

（1）立项依据充分性

该指标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指标分值 10 分，得 10 分，得分率为 100%。自 2015 年以来，《中共中央关于繁荣发展社会主义文艺的意见》等文件陆续提出加大对文学艺术重点报刊、重点网络文学网站的扶持。把面向基层的公益性文化活动、重大文艺项目纳入公共财政预算。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在文艺工作座谈会以及历次中国文联文代会上，殷殷嘱托文联要推进文艺创作，并深切期盼创作更多优秀文艺作品，鼓舞全国各族人民朝气蓬勃迈向未来。市文艺报刊社坚持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文艺方针政策，落实出版《广州文艺》杂志、《诗词》报两类刊物，组织文学创作活动、交流文学作品、培育文学新人、提升广州文学影响力的宗旨，以精品奉献人民，在文艺高质量发展之路上走在前列，为推动广州打造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城市范例作出贡献。

综上所述，项目实施符合国家政策以及文艺事业发展要求，与部门职责密切相关，立项依据较充分。该指标不扣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

该指标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指标分值 5 分，得 5 分，得分率为 100%。项目实施经过《文件办理通知》（综四文旅〔2022〕80 号）的批示，项目立项程序较规范。该指标不扣分。

2.预算编制指标分析

该指标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指标分值 10 分，得 9.8 分，得分率为 98%。具体分析如下：

经查阅相关资料，项目资金测算较合理，测算依据标准较明确，印刷费、邮寄费、稿费等费用基本能依据历史价格以及出版期数等进行测算。但预算编制不够完整，2023 年第二届欧阳山文学奖终评委咨询费 3.57 万元未纳入预算计划。该指标酌情扣 0.2 分。

3.组织实施指标分析

主要从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 4 个指标进行考核。

（1）预算执行率

该指标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指标分值 15 分，得 15 分，得分率为 100%。经查阅相关资料，2023 年项目预算金额 432.55 万元，实际支出 432.55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该指标不扣分。

（2）资金使用合规性

该指标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指标分值 15 分，评价得 15 分，得分率为 100%。经查阅相关资料，项目支出与项目内容相符，也基本符合相关管理办法规定。该指标不扣分。

（3）管理制度健全性

该指标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指标分值 10 分，得 10 分，得分率为 100%。

市文艺报刊社制定有《广州市文艺报刊社财务管理暂行办法》（穗文刊发字〔2021〕8 号），对经费预算申报和管理、使用等作出了明确规定。为了进一步规范《广州文艺》

《诗词》稿酬标准与发放程序，市文艺报刊社按照国家新闻出版总署颁布的《著作权法》和《稿酬支付基本标准》等相关规定，并参照本省刊物《花城》和其它同级别刊物的稿费标准，制定有《〈广州文艺〉稿酬管理办法》和《〈诗词〉稿酬管理办法》，明确规定稿酬发放标准和审批程序。财务管理和业务管理制度较健全。该指标不扣分。

（4）制度执行有效性

该指标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指标分值 10 分，得 9.8 分，得分率为 98%。项目实施基本能按照相关制度执行，《广州文艺》《诗词》印刷协议书等资料归档较齐全，但个别支出经济分类有误。如新媒体运营服务项目费分别列支在委托服务费和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两个经

济科目，分别涉及金额为 7.93 万元和 7.95 万元。该指标扣 0.2 分。

4.绩效评价

主要从绩效目标科学性、绩效管理工作组织情况 2 个指标进行考核。

（1）绩效目标科学性

该指标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指标分值 15 分，得 14 分，得分率为 93.33%。整体来看，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内容相关，项目绩效指标也基本量化，但指标名称不够规范，指标名称过长，写成一段话而非词组。综合考虑，该指标扣 1 分。

（2）绩效管理工作组织情况

该指标反映资金使用部门对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指标分值 10 分，评价得 8 分，得分率为 80%。项目单位基本能按要求开展绩效监控和项目自评，及时报送绩效自评材料，但存在以下问题：**一是**绩效监控主要针对部门整体支出开展而非本项目；**二是**绩效自评时指标完成值填报未能客观反映 2023 年项目完成情况。如“《广州文艺》作品转载篇次”指标完成情况与自评时（25 篇）存在差异，主要原因在于被评单位将 2022 年所刊登的文艺作品纳入统计范围。该指标扣 2 分。

（二）项目结果绩效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

主要从《广州文艺》《诗词》编辑、出版、发行数量、组织举办文学交流研讨活动（含公益性活动）、《广州文艺》作品转载篇次、《广州文艺》《诗词》稿费发放及时率 5 个指标进行考核。

（1）编辑、出版、发行《广州文艺》数量

该指标反映《广州文艺》编辑、出版、发行情况。指标分值 9 分，得 9 分，得分率为 100%。经查阅相关资料，市文艺报刊社共出版 12 期《广州文艺》，刊发原创性作品 200 篇以上，该指标不扣分。

（2）编辑、出版、发行《诗词》数量

该指标反映《诗词》编辑、出版、发行情况。指标分值 9 分，得 9 分，得分率为 100%。经查阅相关资料，2023 年市文艺报刊社共出版 24 期《诗词》。其中，刊发诗词近六千首，新诗七百多首，文史相关文章 30 篇。该指标不扣分。

（3）组织举办文学交流研讨活动（含公益性活动）

该指标反映文学交流研讨活动组织举办情况。指标分值 7 分，得 7 分，得分率为 100%。经查阅相关资料，2023 年市文艺报刊社共组织举办 7 场文学活动，包括“广州诗词之夜”第六讲至第十讲共 5 场、首届以及第二届“欧阳山文学”奖颁奖典礼及获奖作品研讨会，达到预期目标。该指标不扣分。

（4）《广州文艺》作品转载篇次

该指标反映《广州文艺》编辑内容质量。指标分值 10 分，得 10 分，得分率为 100%。经查阅相关资料，2023 年《广

州文艺》所刊登的散文、小说、诗词等文艺作品有 20 篇被《散文海外版》《读者》《小说月报》《诗选刊》等文学选刊转载，达到预期目标。该指标不扣分。

(5) 《广州文艺》《诗词》稿费发放及时率

该指标反映《广州文艺》《诗词》稿费发放及时程度。指标分值 10 分，得 10 分，得分率为 100%。按照《〈广州文艺〉稿酬管理办法》《〈诗词〉稿酬管理办法》要求，需在当期刊物出刊后一个月发放稿酬。经查阅相关资料，市文艺报刊社基本在《广州文艺》《诗词报》出刊后一个月内按时发放稿酬，稿酬发放及时率 100%。该指标不扣分。具体稿酬发放情况如下表。

表 4-1 《诗词报》稿费支付时间情况

期刊期数	《诗词报》刊登日期	《诗词报》稿费支付日期
2022 年第 24 期	2023-1-3	2023-1-17
2023 年第 1 期	2023-1-18	2023-1-17
2023 年第 2 期	2023-2-2	2023-2-16
2023 年第 3 期	2023-2-17	2023-3-22
2023 年第 4 期	2023-3-1	2023-3-22
2023 年第 5 期	2023-3-18	2023-4-18
2023 年第 6 期	2023-3-30	2023-4-18
2023 年第 7 期	2023-4-17	2023-5-22
2023 年第 8 期	2023-5-4	2023-5-22
2023 年第 9 期	2023-5-15	2023-6-25
2023 年第 10 期	2023-6-2	2023-6-25
2023 年第 11 期	2023-6-16	2023-7-20
2023 年第 12 期	2023-6-30	2023-7-20
2023 年第 13 期	2023-7-17	2023-8-24
2023 年第 14 期	2023-7-31	2023-8-24
2023 年第 15 期	2023-8-17	2023-9-20
2023 年第 16 期	2023-9-2	2023-9-20
2023 年第 17 期	2023-9-18	2023-10-19
2023 年第 18 期	2023-9-30	2023-10-19
2023 年第 19 期	2023-10-16	2023-11-23
2023 年第 20 期	2023-10-30	2023-11-23

期刊期数	《诗词报》刊登日期	《诗词报》稿费支付日期
2023 年第 21 期	2023-11-15	2023-12-22
2023 年第 22 期	2023-12-1	2023-12-22
2023 年第 23 期	2023-12-8	2023-12-22
2023 年第 24 期	2023-12-30	/

表 4-2 《广州文艺》报稿费支付时间情况

期刊期数	《广州文艺》期刊刊登日期	《广州文艺》稿费支付日期
2023 年第 1 期	2022-11-27	/
2023 年第 2 期	2023-1-20	2023-2-21
2023 年第 3 期	2023-2-20	2023-3-17
2023 年第 4 期	2023-3-20	2023-3-29
2023 年第 5 期	2023-4-21	2023-4-26
2023 年第 6 期	2023-5-22	2023-5-29
2023 年第 7 期	2023-6-21	2023-6-27
2023 年第 8 期	2023-7-20	2023-7-27
2023 年第 9 期	2023-8-21	2023-8-29
2023 年第 10 期	2023-9-21	2023-9-26
2023 年第 11 期	2023-10-20	2023-11-16
2023 年第 12 期	2023-11-20	2023-12-7

2.效益指标

主要从推动文学队伍建设的高校数量、文学作品赠阅数量、文学爱好者培育数量、文学活动推文阅读量、媒体报道次数、读者投诉率、作者投诉率 7 项指标进行考核。

（1）推动文学队伍建设的高校数量（所）

该指标反映通过与高校共建实习基地等工作，推动高校文学队伍建设的情况。指标分值为 7 分，得 7 分，得分率为 100%。经查阅相关资料，2023 年，《诗词》开设“雏凤清声”栏目，深入高校发掘新作者，刊发南京大学、山东大学

学生作品。同时，市文艺报刊社与广东财经大学合作共建实践教学基地，为广东财经大学2名实习生提供学习《广州文艺》期刊的编辑工作的机会，进一步培育壮大广州高校的文学队伍，打造高质量发展的多元化空间。该指标不扣分。

（2）文学作品赠阅数量

该指标通过统计文学作品赠阅数量反映文艺作品向基层组织普及覆盖情况。指标分值为8分，得8分，得分率为100%。经查阅相关资料，2023年市文艺报刊社向省市各单位领导、全国各大期刊主编及艺术家、国家省市出版局、博物馆参观市民等读者赠阅《广州文艺》《诗词》，其中《广州文艺》共赠阅12期15564本，《诗词》赠阅24期6960份，达到预期目标。该指标不扣分。

（3）文学爱好者培育数量

该指标反映通过文学活动、文艺作品征集等方式培育文学作家情况。指标分值为8分，得8分，得分率为100%。

通过开展系列讲座、创作、诗歌征集等活动，孵化创作文学精品，发掘培养文学写作人才，为广州文学未来培育新生力量。2023年，市文艺报刊社组织举办的文学活动共吸引513人次文学爱好者参与。市文艺报刊社与广州市作协联合的文学艺术创作基地“珠江文学创作基地”举办2023年第二期珠江文学写作营，共计培育15名文学新人，为广州的文学创作注入新动力。

在系列讲座和栏目刊发方面，《诗词》承办的五场“广州诗词之夜”系列讲座，共邀请各地作协成员200余人次参

加；《诗词》通过“雏凤清声”栏目刊发各地高校近 20 名青年诗人的作品；通过“童蒙学诗”栏目刊发各地中小学 42 名学生的诗词作品；通过“诗咏广州”栏目刊发各地诗词社团近 30 人的诗词作品。

在征集活动方面，2023 年，市文艺报刊社《诗词》编辑部主办“广州第二届木棉文化节诗歌征集活动”，共收到参赛作品 5000 多首，最终评出金奖 10 名，银奖 12 名，铜奖 16 名；市文艺报刊社《诗词》编辑部与安徒生文学社联合举办第三届珠江儿童诗歌奖征稿活动，共收到参赛作品 2000 余件，最终选出金奖 20 名、银奖 50 名、铜奖 78 名、网络最佳人气奖 20 名。具体如下表。

表 4-3 培育文学爱好者情况

序号	活动名称	培育文学爱好者人数
1	第二期“珠江文学写作营”	15
2	2023 年广州第二届木棉文化诗歌	38
3	2023 年第三届珠江儿童诗歌奖	168
4	《诗词》“雏凤清声”栏目	20
5	《诗词》“童蒙学诗”栏目	42
6	《诗词》“诗咏广州”栏目	30
7	“广州诗词之夜”系列讲座	200
合计		513

（4）文学活动推文阅读量

该指标通过统计第一届、第二届欧阳山文学奖颁奖活动和“广州诗词之夜”系列讲座宣传推文阅读量反映文学活动

宣传推广的辐射力。指标分值为 8 分，得 8 分，得分率为 100%。经查阅相关资料，第一届、第二届欧阳山文学奖颁奖活动、“广州诗词之夜”系列讲座共发布 33 篇推文，阅读量 10.16 万人次。该指标不扣分。

（5）媒体报道次数

该指标通过统计文学活动被媒体报道情况反映文学活动宣传推广效果。指标分值为 8 分，评价得分 8 分，得分率为 100%。经查阅相关资料，所举办的文学活动被国家、省、市级媒体报道 25 次。其中第一届、第二届欧阳山文学奖颁奖活动，被《人民日报》《羊城晚报》《南方日报》《广州日报》等国家、省、市级媒体报道次数共 20 篇次；“广州诗词之夜”系列讲座被《羊城晚报》《南方日报》《信息诗报》《广州日报》等媒体报道次数共 5 篇次。该指标不扣分。

（6）读者投诉率

该指标反映读者对文艺作品是否存在重大举报或投诉情形。指标分值为 8 分，得 8 分，得分率为 100%。据反馈，2023 年未发生读者重大举报和投诉，该指标不扣分。

（7）作者投诉率

该指标反映作者对稿酬发放是否存在重大举报或投诉情形。指标分值为 8 分，得 8 分，得分率为 100%。据反馈，2023 年未出现作者重大举报和投诉情形，该指标不扣分。

五、项目综合评价等级和评价结论

（一）项目综合评价得分及评价等级

经审阅核对被评价单位报送的自评表及自评材料，综合

评定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98.64** 分，等级为“**优**”。

表 5-1 评价综合得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评价总得分	100	98.64	98.64%
一、项目管理	40	38.64	96.60%
二、项目结果	60	60.00	100.00%

（二）项目综合评价结论

通过分析被评价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总体上看，项目立项依据充分，与文艺事业发展息息相关，测算依据标准较明确合理，项目组织实施基本符合相关制度要求，项目各项绩效指标和年度主要工作的支出基本达到了预期效果。2023 年出版发行 12 期《广州文艺》和 24 期《诗词》，组织 7 场文学交流研讨活动，向基层组织赠阅 15564 本《广州文艺》以及 6960 份《诗词》，文学活动宣传推文阅读量达 10.14 万人次，并吸引 500 多人次文学爱好者参与文学、诗歌活动。但预算绩效管理有待加强，主要体现在：**一是**预算编制不够完整，2023 年第二届欧阳山文学奖终评委咨询费 3.57 万元未纳入预算计划；**二是**未见对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工作；**三是**指标名称不够规范；**四是**自评填报不够严谨，个别指标完成值填写未能客观反映实际完成情况。

六、主要经验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主要经验做法

1.守正创新传播文艺强音，岭南文化影响力更加广泛

一是开设“广州文艺”视频号加强新媒体矩阵，赋能广州文艺发展，聚焦党的文艺政策，及时发布文艺工作动态、宣传岭南文艺名家、推介文艺精品。2023年《广州文艺》视频号观看点击总量约22.27万人次。二是加强与媒体合作，所举办的文学活动被国家、省、市级媒体报道25次，如第一届、第二届欧阳山文学奖颁奖活动，被《人民日报》《羊城晚报》《南方日报》《广州日报》等国家、省、市级媒体报道次数共20篇次。三是在全国文联文艺系统的影响力有所提升。2023年共出版12期《广州文艺》，刊发原创性作品200篇以上。在《广州文艺》推出“军旅文学专辑”，多篇小说被国内文学选刊转载，《光明日报》“期刊看台”栏目对该专辑的小说进行评介。除此之外，2023年《广州文艺》所刊登的散文、小说、诗词等文艺作品有20篇被《散文海外版》《读者》《小说月报》《诗选刊》等文学选刊转载。

2.着力推进“文化强市”建设，文艺创作屡获殊荣

举办首届和第二届《广州文艺》欧阳山文学奖颁奖活动，以文学精品打造“文学强市”，两届欧阳山文学奖颁奖活动共评选25部获奖作品。第二届欧阳山文学奖设中篇小说、短篇小说、诗歌、散文、评论五大门类进行评选。其中，中篇小说奖由《玉渊潭咖啡馆》（丰杰）、《来自老鸦岛的邀请》（王彤羽）摘得，《万家灯火》（畀愚）、《双玉鱼》（陈再见）获短篇小说奖，《燃爆记》（江子）、《我的原乡就像一盆火》（海男）获散文奖，《达·芬奇的不眠之夜（组诗）》（郭建强）、《愿望（组诗）》（蓝蓝）获诗歌

奖，评论奖则颁给了《“新南方写作”的多样性与可能性》（张燕玲）、《地域性与时代性同行——对于“新南方写作”的初略思考》（贺仲明）。

第二届《广州文艺》欧阳山文学奖颁奖活动当天，更是举行了第二届欧阳山文学奖座谈会与《广州文艺》高质量发展研讨会。国内知名评论家、学者通过梳理 90 多年来以欧阳山为源流的“南方写作”坚守人民立场、植根南方生活的精神内涵及创作方向，深入探讨“新南方”的文脉传承与多元探索，为广州文学向“高峰”迈进鼓与呼。与会者共同探讨新时代文学发展的机遇、路径与目标，对《广州文艺》的高质量发展寄予了深厚期望。

3.彰显“诗词之都”品牌，倾力建设诗意花城

一是推动打造广州“诗词之都”，传承弘扬中华优秀诗词文化。举办五场“广州诗词之夜”讲座，助力实现岭南文化、广州诗词在经济全球化语境下的传播，扩大“诗词之都”的影响力。《诗词》承办的五场“广州诗词之夜”系列讲座，共邀请各地作协成员 200 余人次参加。

二是开展第三届珠江儿童诗歌奖征稿活动，启动“2023 年广州第二届木棉文化诗歌征集活动”，响应广州打造“诗词之都”的号召，推动文学高质量发展。“第二届木棉文化节诗歌征集活动”共收到参赛作品 5000 多首，最终评出金奖 10 名，银奖 12 名，铜奖 16 名；第三届珠江儿童诗歌奖征稿活动共收到参赛作品 2000 余件，最终选出金奖 20 名、银奖 50 名、铜奖 78 名、网络最佳人气奖 20 名。

三是《诗词》报开设《诗咏广州》专版及诗讯栏目，旨在讲好广州故事，营造城市诗意氛围，提升城市文艺气质；开设“童蒙学诗”“雏凤清声”等栏目，为青年诗人提供诗词展示的窗口，提高青少年对诗词的认知和鉴赏能力。2023年共出版24期《诗词》，其中，刊发诗词近六千首，新歌七百多首，文史相关文章30篇。“诗咏广州”“童蒙学诗”“雏凤清声”等栏目共刊发各地中小学、高校、各地诗词社团近92名学生、青年诗人的作品。

（二）存在问题

预算绩效管理有待完善。主要体现在：一是预算编制不够完整，2023年第二届欧阳山文学奖终评委咨询费3.57万元未纳入预算计划；二是未见对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工作；三是指标名称不够规范，指标名称过长，写成一段话而非词组；四是自评时个别指标完成值填写未能客观反映实际完成情况。

（三）相关建议

建议压实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链条，具体如下：一是加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完整性，细化规范预算编制工作；二是强化项目绩效运行监控工作，发挥绩效监控纠偏作用。对于实际完成与预期目标值偏离较大的情况，及时督促相关经办认真查找原因，整改纠偏；三是科学规范编制预算支出绩效指标，规范绩效指标名称，避免指标名称过长；四是明确自评指标统计口径，确保自评内容真实、完整、准确，真实客观反映项目实际完成情况，逻辑严密，有据可查。

七、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市文艺报刊社对于绩效评价结果发现的问题，及时深入分析查找原因和提出改进措施，认真做好评价发现问题的整改，按要求向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报送整改落实情况，并按预决算公开有关规定向社会公开绩效评价结果信息，不断提高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八、相关附件

- (一) 项目绩效管理评价表
- (二) 项目结果绩效评价表
- (三) 项目绩效评价综合意见表
- (四) 项目绩效评价组人员情况

一、项目管理绩效评价表

项目名称		编辑、出版、发行《广州文艺》《诗词》及文学交流培训活动经费			
管理绩效指标		分值	执行情况描述	得分	扣分原因
立项定位	立项依据充分性	10	自 2015 年以来,《中共中央关于繁荣发展社会主义文艺的意见》等文件陆续提出加大对文学艺术重点报刊、重点网络文学网站的扶持。把面向基层的公益性文化活动、重大文艺项目纳入公共财政预算。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在文艺工作座谈会以及历次中国文联文代会上,殷殷嘱托文联要推进文艺创作,并深切期盼创作更多优秀文艺作品,鼓舞全国各族人民朝气蓬勃迈向未来。市文艺报刊社坚持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文艺方针政策,落实出版《广州文艺》杂志、《诗词》报两类刊物,组织文学创作活动、交流文学作品、培育文学新人、提升广州文学影响力的宗旨,以精品奉献人民,在文艺高质量发展之路上走在前列,为推动广州打造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城市范例作出贡献。项目实施符合国家政策以及文艺事业发展要求,与部门职责密切相关,立项依据较充分。	10	/
	立项程序规范性	5	项目实施经过《文件办理通知》(综四文旅〔2022〕80号)的批示,项目立项程序较规范。	5	/

一、项目管理绩效评价表

项目名称		编辑、出版、发行《广州文艺》《诗词》及文学交流培训活动经费			
管理绩效指标		分值	执行情况描述	得分	扣分原因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科学性	10	经查阅相关资料，项目资金测算较合理，测算依据标准较明确，印刷费、邮寄费、稿费等费用基本能依据历史价格以及出版期数等进行测算。	9.8	预算编制不够完整，2023 年第二届欧阳山文学奖终评委咨询费 3.57 万元未纳入预算计划。
组织实施	预算执行率	15	经查阅相关资料，2023 年项目预算金额 432.55 万元，实际支出 432.55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15	/
	资金使用合规性	15	经查阅相关资料，项目支出与项目内容相符，也基本符合相关管理办法规定。	15	/

一、项目管理绩效评价表

项目名称		编辑、出版、发行《广州文艺》《诗词》及文学交流培训活动经费			
管理绩效指标		分值	执行情况描述	得分	扣分原因
	管理制度健全性	10	市文艺报刊社制定有《广州市文艺报刊社财务管理暂行办法》（穗文刊发字〔2021〕8号），对经费预算申报和管理、使用等作出了明确规定。为了进一步规范《广州文艺》《诗词》稿酬标准与发放程序，市文艺报刊社按照国家新闻出版总署颁布的《著作权法》和《稿酬支付基本标准》等相关规定，并参照本省刊物《花城》和其它同级别刊物的稿费标准，制定有《〈广州文艺〉稿酬管理办法》和《〈诗词〉稿酬管理办法》，明确规定稿酬发放标准和审批程序。财务管理和业务管理制度较健全。	10	/
	制度执行有效性	10	项目实施基本能按照相关制度执行，《广州文艺》《诗词》印刷协议书等资料归档较齐全。	9.8	个别支出经济分类有误。如新媒体运营服务项目费分别列支在委托服务费和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两个经济科目，分别涉及金额为 7.93 万元和 7.95 万元。
绩效评价	绩效目标科学性	15	整体来看，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内容相关，项目绩效指标也基本量化。	14	指标名称不够规范，指标名称过长，写成一段话而非词组。

一、项目管理绩效评价表

项目名称		编辑、出版、发行《广州文艺》《诗词》及文学交流培训活动经费			
管理绩效指标		分值	执行情况描述	得分	扣分原因
	绩效管理 工作组织 情况	10	项目单位基本能按要求开展绩效监控和项目自评，及时报送绩效自评材料。	8	一是绩效监控主要针对部门整体支出开展而非本项目；二是绩效自评时指标完成值填报未能客观反映2023年项目完成情况。
得分合计		100	-----	96.60	-----
评价等级		☒ 优 ☐ 良 ☐ 中 ☐ 差			

部门项目评价负责人签字： 

二、项目结果绩效评价表

项目名称		编辑、出版、发行《广州文艺》《诗词》及文学交流培训活动经费			
绩效评价指标		分值	预期目标	实际结果	得分
产出指标	编辑、出版、发行《广州文艺》数量（期）	9	≧12 期	12 期	9
	编辑、出版、发行《诗词》数量（期）	9	≧24 期	24 期	9
	组织举办文学交流研讨活动（含公益性活动）（场）	7	≧7	7	7
	《广州文艺》作品转载篇次（篇次）	10	≧20	20	10
	《广州文艺》《诗词》稿费发放及时率（%）	10	100	100	10
效果指标	推动文学队伍建设的高校数量（所）	7	≧2	3	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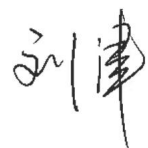
二、项目结果绩效评价表

项目名称					
编辑、出版、发行《广州文艺》《诗词》及文学交流培训活动经费					
绩效评价指标		分值	预期目标	实际结果	得分
	文学作品赠阅数量（本/份）	8	《广州文艺》 ≥ 15000 ; 《诗词》 ≥ 5000	《广州文艺》15564; 《诗词》6960	8
	文学爱好者培育数量（人次）	8	≥ 500	513	8
	文学活动推文阅读量（人次）	8	≥ 10 万	10.14 万	8
	媒体报道次数（篇次）	8	≥ 20	25	8
	读者投诉率（%）	8	0	0	8
	作者投诉率（%）	8	0	0	8

二、项目结果绩效评价表

项目名称	编辑、出版、发行《广州文艺》《诗词》及文学交流培训活动经费			
绩效评价指标	分值	预期目标	实际结果	得分
得分合计	100	——	——	100
评价等级	☒ 优 ☐ 良 ☐ 中 ☐ 差			

部门项目评价负责人签字：



三、项目绩效评价综合意见表

项目名称	编辑、出版、发行《广州文艺》《诗词》及文学交流培训活动经费
综合绩效等级	☒ 优 ☐ 良 ☐ 中 ☐ 差
评价综合意见	通过分析被评价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总体上看，项目立项依据充分，与文艺事业发展息息相关，测算依据标准较明确合理，项目组织实施基本符合相关制度要求，项目各项绩效指标和年度主要工作的支出基本达到了预期效果。2023 年出版发行 12 期《广州文艺》和 24 期《诗词》，组织 7 场文学交流研讨活动，向基层组织赠阅 15564 本《广州文艺》以及 6960 份《诗词》，文学活动宣传推文阅读量达 10.14 万人次，并吸引 500 多人次文学爱好者参与文学、诗歌活动。但预算绩效管理有待加强，主要体现在：一是预算编制不够完整，2023 年第二届欧阳山文学奖终评委咨询费 3.57 万元未纳入预算计划；二是指标名称不够规范；三是未见对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工作；四是自评填报不够严谨，个别指标完成值填写未能客观反映实际完成情况。 评价组负责人（签字）：刘津 2024 年 6 月 27 日

四、项目绩效评价组人员情况表

姓名	专业	职称	单位
李炜	绩效管理	绩效评价师	广东中企华正诚资产房地产土地评估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邓春根	经济管理	高级经济师	广东中企华正诚资产房地产土地评估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刘津	财务管理	注册会计师	广东正程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谢东萍	经济管理	中级经济师/厦门国家会计学院颁发的高端绩效评价人才证书	广东中企华正诚资产房地产土地评估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陆美惠	资产评估	资产评估师/厦门国家会计学院颁发的高端绩效评价人才证书	广东中企华正诚资产房地产土地评估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评价组负责人：（签字） 			
2020 年 6 月 27 日			